**上 海 工 程 技 术 大 学 文 件**

沪工程教〔2015〕120 号

**关于印发《2014级全日制本科生平台内转专业计划》的通知**

**各院、部、处、室，直属单位：**

**为不断完善我校学分制学籍管理，充分调动和发挥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有效性，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学习环境，贯彻以人为本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办学原则，给学生以更大的学习自主权和选择权，根据《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分制学籍管理条例》（沪工程教[2014]71号）以及《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平台内转专业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沪工程教[2014]7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各专业制定了2014级全日制本科生平台内转专业计划。现将经学院教授委员会及学科平台分教指委审议最终确定的“2014级全日制本科生平台内转专业计划”公布如下（详见附表），请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，2014级平台内转专业将严格按此计划执行。**

 **上海工程技术大学**

**2015年7月20日**

**附表： 2014级全日制本科生平台内转专业计划**

1. **机械能源材料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机械工程 | 8 | 1.绩点要求3.0以上；2.工程力学（一、二）成绩B+以上；3.现代工程图学（一、二）成绩B+以上 | 面试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(现代装备与控制工程) | 6 | 1.绩点要求3.0以上；2.工程力学（一、二）成绩B+以上；3.现代工程图学（一、二）成绩B+以上 | 面试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 | 10 | 物理类Ⅰ单科成绩B以上 | 面试 |
| 材料工程学院 | 焊接技术与工程 | 30 | 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0；2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| 本人提出申请后学院审核 |
| 材料工程学院 |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| 10 | 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4；2.单科要修与“现代工程图学”相关课程；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| 本人提出申请后学院审核 |
| 材料工程学院 | 材料科学与工程 | 30 | 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0；2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| 本人提出申请后学院审核 |
| 材料工程学院 |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（模具CAD/CAM） | 30 | 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5；2.单科要修与“现代工程图学”相关课程；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| 本人提出申请后学院审核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 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汽车工程学院 | 车辆工程 | 15 | 1.学生已修读课程的平均绩点在本专业的排名位于前20%；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425分优先；3.已修读现代工程图学（一）、（二），机械原理，机械 原理课程设计课程，且绩点高于2.3的学生优先；4.“卓越计划”专业学生优先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汽车工程学院 | 汽车服务工程 | 10 | 1.学生已修读课程的平均绩点在本专业的排名位于前25%；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425分优先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工业设计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或超过425分； 3.需修完“2014级工业设计专业培养计划“中学科基础平台课程中所列的必选课程，且每门成绩不低于2.8； 4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纪违规等不良纪录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城市轨道交通学院 | 车辆工程（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） | 8  | 成绩平均绩点3.3及以上 | 成绩+面试 |

**2.电子电气类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 **备注** |
| 电子电气 工程学院 | 广播电视工程 | 6  | 1. 身心健康，学科相近；
2. 第一学年和第二学年（统计时间以学校开始申请转专业的时间为止）学分平均绩点达到2.3及以上
 | 成绩+面试 | 最终录取依据：第一学年学分绩点占20%，第二学年学分绩点占20%，面试折合绩点占60%；若申请转入学生数超出计划接收数，按转入本专业的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 |
| 电子电气 工程学院 |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| 8  | 1.第一、第二学年内四个学期（统计时间以学校开始申请 转专业的时间为止）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30%者，可以申请在学院内选择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；2.学院平台课C语言程序设计在B+以上，可以适当放宽；3.第一、第二学年内四个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35% | 成绩+面试 | 最终录取依据：第一学年学分绩点占40%；第二学年学分绩点占40%；C语言单科成绩学分绩点占10%；面试折合绩点占10% |
| 电子电气 工程学院 | 自动化 | 5  | 学习成绩优秀、德和体合格的学生，若第一学年和第二学年（统计时间以学校开始申请转专业的时间为止）平均学分绩点列所在专业前10% | 成绩+面试 | 面试内容包括电气相关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能力问答； 若申请转入学生数超出计划接收数，按转入本专业的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 **备注** |
| 电子电气工程学院 | 电气工程及其 自动化 | 6  | 1.先修课程要求：电路，模电和数电，若未修以上课程，面试将加试相关内容； 2.绩点大于该生所在专业 总人数40%以上（统计时间以学校开始申请转专业的时间为止），并通过电气专业面试 | 成绩+面试 | 1.面试内容包括电气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能力问答； 2.若申请转入学生数超出计划接收数，按转入本专业的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 |
| 电子电气工程学院 |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（现代建筑电气） | 3  | 1.先修课程要求：电路，模电和数电，若未修以上课程，面试将加试相关内容； 2.绩点大于该生所在专业总人数40%以上（统计时间以学校开始申请转专业的时间为止），并通过电气专业面试 | 成绩+面试 | 1.面试内容包括电气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能力问答； 2.若申请转入学生数超出计划接收数，按转入本专业的最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 |
| 材料工程学院 | 电子封装技术 | 20  | 平均学分绩点≥2.4；思想品德优良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| 本人提出申请后学院审核 | 　 |
| 城市轨道交通学院 | 轨道交通信号与 控制 | 8  | 成绩平均绩点3.3及以上 | 成绩+面试 | 　 |

**3.经管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管理学院 | 工商管理 | 10 | 已修完以下课程中的至少四门课程：公共关系学、技术经济学、财务管理（一）、经济法、大学语文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金融学 | 6 | 1. 已修完的公共基础平台课大学英语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，各门课程分数达80分（含）以上；
2. 已修完一元微积分B（上）、一元微积分B（下）、多元微积分B（上）、多元微积分B（下），且成绩达80分（含80分）以上；
3. 已修完微观经济学，且成绩达80（含80分）以上
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工程管理 | 6 | 已修完力学、运筹学（一）、建筑工程制图等课程，同时成绩在80分（含80分）以上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国际经济与贸易 | 6 | 1. 大学英语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三门课程成绩80分以上（含80分）；2. 已修完《国际贸易》、《政治经济学》等课程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| 10 | 按学院要求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市场营销 | 6 | 已修完一下课程中的5门课程：物流学概论、商务谈判、公共关系学、电子商务、财务管理（一）、大学语文。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工业工程 | 6 | 已修完以下课程中的至少四门课程：运筹学（一），系统工程、工程力学（一）、机械原理及零件、制图基础、技术经济学、大学语文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物流管理 | 8 | 已修完《物流学概论》 | 　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管理学院 | 旅游管理 （邮轮经济） | 5 | 已修完：旅游学概论、现代服务业管理、财务管理（一）、大学语文等课程 | 需参加面试，按面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，依次录取，直至计划数满 |
| 管理学院 | 管理科学 （东方管理） | 6 | 已修完以下课程中的至少5门课程：运筹学（一）、系统工程、东方管理概论（一）、华商管理学（一）、中国管理学、大学语文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财务管理 | 6 | 已修完：基础会计学、财务管理（一）等课程，同时成绩达到85分以上（含85分） | 　 |
| 管理学院 | 人力资源管理 | 5 | 已修完以下课程中的至少四门课程：人力资源管理、财务管理（一）、经济法、劳动合同法、大学语文 | 　 |
| 航空运输学院 | 工商管理 （航空经营管理） | 4 | 平均绩点3.0及以上 | 面试 |
| 航空运输学院 | 物流管理 （航空物流） | 5 | 平均绩点3.0及以上 | 面试 |
| 汽车工程学院 | 汽车营销 （市场营销） | 13 | 1.学生已修读课程的平均绩点在本专业的排名位于前25%；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425分优先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服装学院 | 市场营销 （服装营销） | 10 | 单科成绩合格，对服装等时尚行业有兴趣，致力于从事是时尚业的同学 | 面试 |
| 社会科学学院 | 劳动与社会保障 | 20 | 1.入学前为理科生；2.修完社会保障概论、公共管理学、公共管理定量分析技术、公共政策四门学位课，成绩合格；3.平均学分绩点2.5及以上；4. 最后一学期英语综合期末总评成绩为70分及以上；5.截至转专业时，所修课程全部通过，无需重修课程 | 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评审并择优录取 |
| 社会科学学院 | 公共事业管理 | 20 | 1. 入学前文理科均可；2. 修完公共管理学、公共管理定量分析技术、公共政策三门学位课，成绩合格；3.平均学分绩点2.5及以上；4.最后一学期英语综合期末总评成绩为70分及以上；5.截至转专业时，所修课程全部通过，无需重修课程 | 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评审并择优录取 |

1. **化学化工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化学工程与工艺 | ≦5 | 1.转专业在各专业平台内进行。能认真遵守《学生手册》中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品学兼优，无任何违纪违规行为的在籍学生；2.已有转专业（转学）经历、或学校在招生时有明确限制的本科生，不得申请平台内转专业 ； 3.按培养计划修满规定学分，无补考、重修记录 ； 4.平均绩点达到2.8(含)以上 | 面试成绩和课程成绩各按50%计算综合得分，根据总分排序依次录取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| ≦6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制药工程 | ≦5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环境工程 | ≦6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药物化学 | ≦3 |

1. **交通运输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汽车工程学院 | 交通运输 （汽车运用工程） | 3 | 1.学生已修读课程的平均绩点在本专业的排名位于前25%；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425分优先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飞行学院 | 交通运输 （航空器械维修） | 10  | 平均绩点3.0及以上 | 面试 |
| 城市轨道交通学院 | 交通运输（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） | 10  | 成绩平均绩点3.0及以上 | 成绩+面试 |
| 城市轨道交通学院 | 交通工程 | 10  | 成绩平均绩点3.0及以上 | 成绩+面试 |

1. **艺术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广告学 | 3 | 1.学生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已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总分达到或超过425分； 3.艺术类学科基础平台课每门课程绩点不低于2.8； 4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艺术与科技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需修完2014级艺术与科技专业培养计划中学科基础平台课程中所列的必选课程，且每门成绩不低于2.8 ； 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纪违规等不良纪录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环境设计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需修完“2014级环境设计专业培养计划“中学科基础平台课程中所列的必选课程，且每门成绩不低于2.8 ； 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纪违规等不良纪录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视觉传达设计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艺术类学科基础平台课每门课程绩点不低于2.8；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。 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数字媒体艺术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学科基础平台课每门课程绩点不低于2.8 ；3.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 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产品设计 | 3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 2.需修完“2014级产品设计专业培养计划“中学科基础平台课程中所列的必选课程，且每门成绩不低于2.8 ； 3. 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纪违规等不良纪录 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艺术设计学院 | 摄影 | 5 | 1.学生截止申请前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3.0；2. 艺术类学科基础平台课每门课程绩点不低于2.8 ； 3. 思想品德优良，无不及格课程，无违纪违规等不良纪录；4. 需修完“摄影基础一，摄影基础二“中学科基础平台课程中所列的必选课程，且平均绩点不低于3.0 ； 5.体育成绩合格  | 条件审核及面试 |
| 服装学院 | 服装与服饰设计 | 10 | 1.单学年总学分绩点达到平均3.3以上；2.已修课程：素描、色彩、艺术设计概论、平面设计软件、表现技 法，以上单门课程绩点均在3.0以上 | 平台内转专业；按总绩点数排序录取 |

1. **纺织类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名称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拟接受****名额** | **接受条件** | **录取方式** |
| 服装学院 | 服装设计与工程 | 3 | 品学兼优，对服装专业有浓厚兴趣，在原专业平均学分绩点处于前五名 | 面试 |
| 服装学院 | 纺织工程 | 不限 | 1.已修的必修课都通过； 2.平台内的纺织工程专业的必修课未修的，转入之后须补修通过 | 面试 |
| 服装学院 | 服装设计与工程（CAD/CAM） | 10 | 单学年总学分绩点达到平均3.0以上  | 面试 |